



“琥珀”语词流变的文化考释

汤洪 任敬文

摘要:西汉初年陆贾《新语》最早以译音方式记载“琥珀”,东汉班固《汉书》意化为“虎魄”。魏晋《名医别录》进一步解说“虎魄”,并附会出“虎死,精魄入地化为石”等各种本土民间文化期许。由译音无义的“琥珀”而变为译意特称“虎魄”,尚有“琥珀”中间语言变体的长期存在。随魏晋六朝引入域外“琥珀”特别是“虫珀”风尚日炽,加之其时道教学者对“琥珀”成因、品种的研究,人们对“琥珀”的认识不断修正,并凝固为《隋书》泛称的“兽魄”。此外,揆诸文献,“育沛”、“遗玉”、“顿牟”、“江珠”原本或皆非“琥珀”别称。“琥珀”一词的书写流变,反映出中华民族吸收融合外来文化之后所发生的文化互动直至本土化的变异历程。

关键词:琥珀;虎珀;虎魄;《神农本草经》;文化期许

DOI: 10.13734/j.cnki.1000-5315.2022.01.019

10.3969/j.issn.1000-5315.2022.01.019

收稿日期:2021-06-16

基金项目:本文系 2016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古代巴蜀与南亚的文化互动与融合”(16JJD770034)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作者简介:汤洪,男,重庆云阳人,四川师范大学文学院、巴蜀文化研究中心教授,博士生导师,研究方向为中国文学及文化,E-mail: 1403990984@qq.com;

任敬文,男,河南平舆人,四川师范大学文学院博士研究生。

中生代白垩纪至新生代第三纪的松柏科、云实科、南洋杉科等植物树脂滴落,掩埋在地下千万年,在压力和热力作用下石化形成透明树脂化石,也就是我们所说的“琥珀”。“琥珀”的形成一般要经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树脂从树上分泌出来,第二阶段是树脂被深埋并发生石化作用,第三阶段是石化树脂被冲刷、搬运、沉积和发生成岩作用从而形成有机化合物。南朝梁陶弘景《本草经集注》即详细记录了“琥珀”的形成过程:“旧说云是松脂沦入地,千年所化,今烧之亦作松气。世有虎魄中有一蜂,形色如生。《博物志》又云烧蜂巢所作,恐非实。此或当蜂为松脂所粘,因坠地沦没耳。”^①陶弘景以科学的精神,对“琥珀”的形成机理进行了解释,他认为形成“琥珀”的材质为松脂,松脂入地并经千年孕化所成。此外,陶弘景还对“虫珀”的形成原理进行了科学解释,与今日对“琥珀”的认识完全一致。

詹长法、周萍通过考证认为,“琥珀”英语为 Amber,语来自拉丁语 Ambar,此词指所谓的“灰琥珀”,即一种巨鲸(巨头鲸)的蜡质分泌液^②。“琥珀”的形状千姿百态,表面及内部常保留当初树脂流动时产生的纹路,内部还常可见气泡及古老昆虫、动物或植物碎屑,异常奇丽。“琥珀”种类十分丰富,常见的有金珀、金蓝珀、绿茶珀、红茶珀、血珀、豔珀、花珀、棕红珀、蓝珀、绿珀、虫珀、蜜珀、珀根、缅甸根珀等。依矿源看,“琥珀”大致有三类:一是海珀(Sea Amber),琥珀原矿沉积于海床或附着于海岸岩壁,被海水不断冲刷而冲上海滩,为人所得,波罗的海沿岸出产的琥珀多属此类;二是矿珀(Pit Amber),直接从地矿中采获,我国出产的琥珀

①陶弘景编《本草经集注》(辑校本),尚志钧、尚元胜辑校,人民卫生出版社 1994 年版,第 191 页。

②詹长法、周萍《琥珀的历史及保护》,中国文物研究所编《文物科技研究》第 1 辑,科学出版社 2004 年版,第 119 页。

多属此类；三是湖珀(Lake Amber)，琥珀原矿被山谷雨水冲刷，随溪流进入下游湖泊而成，此类琥珀数量较少^①。世界上最大琥珀产地在欧洲波罗的海地区如德国、瑞典、波兰、乌克兰等地，另外美国、加拿大、墨西哥、意大利、缅甸以及中国东北和西南云贵等地也有琥珀出现。波罗的海所产琥珀色淡，意大利西西里岛所产琥珀色红或橙黄，罗马尼亚所产琥珀含有硫，缅甸产最为名贵的色泽血红的“血珀”，中国西南云南永平、保山、丽江一带所产琥珀色褐黄或暗褐^②。此外，中国东北抚顺所产琥珀色彩多样，多为色黄白、橙黄、黄色、深褐色，还有少量白、黄、褐相间的条纹状花琥珀及黑琥珀^③。

据目前文献材料和考古资料，有关“琥珀”的最早使用，可能始于15000年前欧洲旧石器时代早期住民。章鸿钊《石雅·琥珀》载：“又或谓琥珀产波罗的海岸者自昔已有名，罗马尼禄帝尝遣师驻采于此，其遗物今犹得于希腊、埃及之古墓及瑞西上古穴居中发见之。”^④根据国外历史学者的研究，欧洲在旧石器时代即有琥珀开发与利用，中国将“琥珀”纳入珍玩视野或许要晚于欧洲，但也为时甚早。先秦文献中“琥珀”较为鲜见，秦汉以后文献多有记载，汉晋墓葬也多有琥珀制品出土，中古时期琥珀制品作为奇珍异物更为达官贵人所追捧。在中国古代文献中，“琥珀”曾有“虎珀”、“虎魄”、“兽魄”等不同记写形式，还有所谓“育沛”、“江珠”、“遗玉”等别称。考察“琥珀”一词的汉字形态演变，我们可以窥探中土在引入域外珍宝的过程中，不断将译音语词逐渐汉化为具有可解性的汉字表义语汇，进而附加上中华民族以虎镇邪的文化期许。

一 《新语》最早记“琥珀”之译音

西汉初年陆贾《新语·道基》为目前所见记载“琥珀”最早的确信文献：

后世淫邪，增之以郑、卫之音，民弃本趋末，技巧横出，用意各殊，则加雕文刻镂，傅致胶漆丹青、玄黄琦玮之色，以穷耳目之好，极工匠之巧。夫驴骡骆驼，犀象瑇瑁，琥珀珊瑚，翠羽珠玉，山生水藏，择地而居，洁清明朗，润泽而濡，磨而不磷，涅而不淄，天气所生，神灵所治，幽闲清静，与神浮沉，莫不效力为用，尽情为器。^⑤

陆贾本意在批评世人追逐奢靡之风，崇尚奇技淫巧，舍本逐末，而不固本强基，重视农业之根本。在陆贾所举耳目之好、工匠之巧的种种表现中，即有琥珀一种。可见，琥珀至少在汉初已成为显贵人士和富裕阶层的珍爱之物。陆贾此一译名，直至今日尚为通用。

汉高祖刘邦和汉文帝刘恒时，陆贾曾两次出使南越，说服南越王赵佗臣服汉朝。赵佗趁楚汉相争之际，称王南越。刘邦遣陆贾出使南越，陆贾说服赵佗对汉称臣。赵佗留陆贾宴饮数月而归。后赵佗趁汉文帝诛吕氏内乱又自封为“南越武帝”。陆贾受文帝之遣第二次出使南越，说服赵佗放弃帝号，永为藩臣^⑥。陆贾将出使南越的经历撰成《南越行纪》，是为最早记载岭南地区的地方风俗志，惜该书早已亡佚。西晋稽含《南方草木状》中有《南越行纪》的零星引录，说明晚至西晋时代，《南越行纪》尚或存于世。

联系陆贾出使南越的多次经历和他关注南越地区物产风俗的行纪，以及缅甸地区盛产“琥珀”的自然条件，陆贾《新语》所记“琥珀”或许即来自亲身行迹《南越行纪》所记南越广大地区的真实情形。由此，“琥珀”的最初语源或即为南越土语的汉语音译。此一问题尚有探索空间，留待学者继续探究。时过境迁，语音流转万千，即使我们很难考察“琥珀”一语的原始语源，但陆贾《新语》所记“琥珀”音译的起始痕迹，时至今日我们依然清晰可得。先秦文献多载“琥”字，《说文》谓：“琥，发兵瑞玉，为虎文。从玉从虎，虎亦声。”^⑦据许慎注解，“琥”为一种带虎纹的玉石，此字造字兼具音义，“玉”表义，“虎”表音。但是，先秦文献却无“珀”字记载，“珀”字第一次出现在陆贾《新语》“琥珀”之中，此为陆贾借音自制新字抑或借用他典成文汉字，我们不得而知。自此，“琥珀”即成一联绵词，逐渐固化于汉语语词系统中。《新语》所用“琥珀”，同样兼具音义双重功能。“琥

① 霍巍、赵德云《战国秦汉时期中国西南的对外文化交流》，巴蜀书社2007年版，第83页。

② 郭守国、王以群《宝玉石学》，学林出版社2005年版，第217页。

③ 王徽枢《辽宁抚顺煤田琥珀的矿物学特征》，《国外非金属矿与宝石》1990年第5期，第47页。

④ 章鸿钊《石雅·宝石说》，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年版，第62页。

⑤ 王利器《新语校注》，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21—24页。

⑥ 司马迁《史记》，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2970页。

⑦ 许慎《说文解字》，中华书局1963年版，第11页。

珀”自然特性为树脂经千年沉积而成化石,因而“琥珀”两字皆以“玉”为意符,代表着陆贾时代对“琥珀”自然矿物属性的认识。“虎”表声,即至今日犹未改变。“白”之今音与“珀”似乎不合,但检王力《汉语语音史》“先秦 29 韵部例字表”,“伯”、“白”、“柏”、“貉”皆归铎部[ak]开二[eak]^①,以及丁声树《古今字音对照手册》“ai 韵”,“白”为“傍陌切”^②,“陌”字今音仍与“珀”音相近,因而,在陆贾前时代,“珀”也完全取声符“白”的读音。由此,“琥珀”一语至少在汉代初年应是完全意义上的典型形声字,由“玉”之意符以及“虎”“白”之声符构成。

二 《汉书》为“琥珀”译音意变为“虎魄”的最早范例

由陆贾载于《新语》的“琥珀”,并非随即成为固定不变的书写形式,其间辗转流变,经历文化输入吸收与互动变异的演变融合历程。陆贾之后约二百年,东汉初年班固在《汉书·西域传》中则记“琥珀”为“虎魄”:

罽宾……出封牛、水牛、象、大狗、沐猴、孔爵、珠玕、珊瑚、虎魄、璧流离。^③

毫无疑问,“虎魄”即“琥珀”。《汉书》记罽宾出产琥珀等众多特产,罽宾国又作凜宾国、劫宾国、羯宾国,地处中亚内陆。古希腊人称喀布尔河为 Kophen,罽宾为其音译。自西汉至唐,罽宾均指卡菲里斯坦至喀布尔河中下游之间的河谷平原。《汉书》此记西域罽宾“虎魄”的文字材料十分重要,它似为“琥珀”意变为“虎魄”的最早文献。欲阐明此事,我们需从汉代讖纬之学入手。讖纬为“讖书”和“纬书”之合称,“讖”有符讖和图讖,以神秘预言假托神仙圣人以预决未来吉凶。“纬”与“经”相对,专事附会儒家经典。东汉光武帝刘秀曾以符瑞图讖起兵并得天下,即位后崇信讖纬,“宣布图讖于天下”^④,讖纬之学于是大盛于天下,成为东汉最重要的统治思想。刘秀之后,讖纬被称为“内学”,尊为秘经,而原本经典反被称为“外学”,因而解释儒家经典,需向讖纬看齐。因此,当时的儒学即发展为儒教,具备完整宗教神学体系而成为东汉官方意识形态。讖纬具有高度神圣性,其时用人施政乃至重大问题的决策,皆依讖纬决定,决定的理论依据即是董仲舒“天人感应论”与流行于汉代的“阴阳五行学说”。我们知道,班固虽身为史官,但所处历史时代让他不自觉地深深烙印时代意识,讖纬之学在《汉书》多有所见,因而班固将原本音译的矿物化石“琥珀”意化为“虎魄”,也是顺理成章的事情。但是,班固《汉书》记“琥珀”为“虎魄”的历史原因是什么,《汉书》本身没有告诉我们,这个答案要等到陶弘景所辑的《名医别录》。

南朝宋范晔虽晚至东汉之后二百年始撰《后汉书》,然是书多据汉晋史籍综合而成,故我们认为《后汉书》所记大致为东汉历史原貌。其《西域传》也载有“虎魄”:

大秦国一名犁鞞……土多金银奇宝,有夜光璧、明月珠、骇鸡犀、珊瑚、虎魄、琉璃、琅玕、朱丹、青碧。^⑤

《史记》所载张骞自西域返汉之时,似尚不知有大秦一名,其时大秦名为犁轩。犁轩到底指哪一地区,中外歧义颇多。伯希和、白鸟库吉认为是埃及 Alexandria(亚历山大),余太山认同此说;夏德认为是西奈半岛以东那巴提安人王国首都 Rekem 的汉译名;藤田丰八认为是古代米底(Media)东端的 Raghā。大秦,夏德认为是 Tyre;德巴拉威认为是 Seres 的对音;藤田丰八认为是伊兰语 Dasina 的对音;王尔、沙畹认为是希腊语 Polin 的对音;杨宪益据罗马皇帝维斯巴西昂置黑海以西原希腊殖民地为一省,其名为 Thynia,认为大秦即为 Thynia 之对音。^⑥ 凡此种种,意见颇为分歧。虽然古大秦国的地理位置尚存争议,但学界普遍认为,古大秦国位于地中海沿岸,这当没有异议。由此,大秦国也盛产“琥珀”。

此外,《后汉书·南蛮西南夷列传》也载有“虎魄”:

哀牢……出铜、铁、铅、锡、金、银、光珠、虎魄、水精、琉璃、轲虫、蚌珠、孔雀、翡翠、犀、象、猩猩、豹兽。^⑦

①王力《汉语语音史》,商务印书馆 2008 年版,第 54 页。

②丁声树编录、李荣参订《古今字音对照手册》,中华书局 1981 年版,第 82 页。

③班固《汉书》,中华书局 1962 年版,第 3885 页。

④范晔《后汉书》,中华书局 1965 年版,第 84 页。

⑤范晔《后汉书》,第 2919 页。

⑥转引自:龚缨晏《20 世纪黎轩、条支和大秦研究述评》,《中国史研究动态》2002 年第 8 期,第 19—28 页。

⑦范晔《后汉书》,第 2849 页。

哀牢为傣语“哀隆”转译,也译为“乘象国”,是公元前5世纪在澜沧江、怒江中上游地区组建的部落联盟国家,地处今天云南西南边陲与缅甸北部边界,由此可知,中国西南方哀牢古国也盛产“琥珀”。

此外,三国张揖《广雅·释地》“玉”条载有“虎魄”,与《汉书》、《后汉书》所载大体一致,并无特别:

水精谓之石英,琉璃、珊瑚、玫瑰、夜光、随侯、虎魄、金精……^①

东晋蜀郡常璩《华阳国志·汉中志》同样载有“虎魄”:

张騫特以蒙险远,为孝武帝开缘边之地,宾沙越之国,致大宛之马,入南海之象,而车渠、玛瑙、珊瑚、琳碧、鬲宝、明珠、玳瑁、虎魄、水晶、琉璃、火浣之布、蒲桃之酒、箬竹、蒟酱。殊方奇玩,盈于市朝。^②

据常璩的看法,“琥珀”为张騫凿空西域后引进的奇珍宝物。

《南齐书·本纪·东昏侯》亦载有“虎魄”:

潘氏服御,极选珍宝,主衣库旧物,不复周用,贵市民间金银宝物,价皆数倍。虎魄钏一只,直百七十万。^③

南朝齐第六位皇帝东昏侯萧宝卷,宠信潘妃。此记东昏侯为宠妃潘氏置办衣服用具,极尽奢华之能事,其中说到东昏侯为潘氏在民间市场上购置一只昂贵“虎魄钏”。由此可知,直到南朝齐时,人们还崇尚使用“虎魄”一名。

就产地而论,以上所引《汉书·西域传》、《后汉书·西域传》、《华阳国志·汉中志》所载“琥珀”皆产自西域诸国。而《后汉书·南蛮西南夷列传》所载“琥珀”却产自南方哀牢国。此外,从汉初陆贾《新语》,到《汉书》、《后汉书》、《广雅》、《华阳国志》、《南齐书》,“琥珀”之字形渐变为“虎魄”,两字虽完全同音,但字形却相去甚远,看似同音异写,实则隐藏一段外来文化本土化的文化密码。令人欣喜的是,这段密码在《神农本草经》以及医家的注解中有完美答案。

三 《神农本草经》医家注疏对“虎魄”的意化解说

《神农本草经》又称《本草经》或《本经》,为中医四大经典之一,是现存最早中药学著作,为中药理论宝典。该书托名神农氏所作,但经历代学者研究,现在学界一致认为该书成于东汉,为东汉药学家集结历代药理学理论和实践成果而总成。“本草”一语,也是西汉方士盛行后设“本草官”的产物,由此,卫聚贤论定《神农本草经》为西汉末年的推断^④较接近历史真实。《神农本草经》原书早佚,现行本为后世从陶弘景《本草经集注》中集辑而成。该书最早著录于《隋书·经籍志》、《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宋郑樵《通志·艺文略》均有著录,明《国史经籍志》、《清史稿·艺文志》亦有著录。

《神农本草经》经文辑本目前虽不见“虎魄”记载,但陶弘景《本草经集注》据魏晋名医记录文献增入365种药物中记有“虎魄”,其书《草木上品》“虎魄”条云:

虎魄,味甘,平,无毒。主安五藏,定魂魄,杀精魅邪鬼,消淤血,通五淋。生永昌。^⑤

陶弘景据魏晋名医记录增补的《名医别录》文献材料也同样重要,它似为班固《汉书》将陆贾所记“琥珀”意变为“虎魄”的最早解说。

成书于东汉的《神农本草经》其时已受谶纬文化的浸染,学界已多论述。王家葵即认为《本经》是在汉代儒家哲学、神仙学说和阴阳五行学派思想影响下的产物,具有鲜明的汉代文化特征^⑥。此外,尚志钧也有相关论述^⑦。受方土方术阴阳五行和谶纬之学的影响,极力夸大药物的养生延年作用,应是东汉医学的时代特征。在汉代方士看来,金石不朽,炼饵服食,其疗效更在草木凡品之上,故《神农本草经》中金石类药物共有45味之多,占药物总数12%,比重极大,居历代本草之冠。

①张揖《广雅》,商务印书馆1936年版,第116页。

②常璩撰、刘琳校注《华阳国志校注》,巴蜀书社1984年版,第109页。

③萧子显《南齐书》,中华书局1972年版,第104页。

④卫聚贤《〈山海经〉的研究》,卫聚贤编《古史研究》第2集,商务印书馆1934年版,第269页。

⑤陶弘景编《本草经集注》(辑校本),第190—191页。

⑥王家葵《论〈神农本草经〉成书的文化背景》,《中国医药学报》1994年第3期,第7—10页。

⑦尚志钧《〈神农本草经〉与古代方士间的历史关联》,《皖南医学院学报》1997年第3期,第299—301页。

《神农本草经》之后,魏晋从事医学者多为方士。众所周知,方士后来逐渐发展成为道教徒,后世医学大家即多为道教徒。魏晋医家在《神农本草经》的基础上,补充“虎魄”,并浓墨重彩记述“虎魄”之药用也就不足为奇,将原本来自自然矿物的化石译音“琥珀”附之以“虎之魂魄”的意化汉语词汇,也是顺水推舟的自然之举,由此完成域外所来“琥珀”蜕变为本土化色彩浓厚的意解汉语,这本身也符合道教的本土思想意识。

此外,《名医别录》还记“琥珀”产于“永昌”。考《后汉书志·郡国志·永昌》:“永昌郡(明帝永平十二年分益州置。洛阳西七千二百六十里)……不韦出铁。寓唐。比苏。楸榆。邪龙。云南。哀牢,永平中置,故牢王国。博南,永平中置。”^①《名医别录》所记“永昌”远在云南边陲,“永昌”为东汉明帝始设,《后汉书志》的记载或可佐证《神农本草经》成书不会早于汉明帝永平十二年,即公元69年,由此《神农本草经》成书千年悬念似可以《名医别录》的记载而终结。结合前述“琥珀”的世界产地,永昌故地即为滇缅境域。南朝梁刘昭对永昌郡的注也证实此一说法:“《广志》曰:‘有虎魄生地中,其上及旁不生草,深者四五八九尺,大者如斛,削去外皮,中成虎魄如升,初如桃胶凝坚成也。’”^②论述至此,《名医别录》意变“虎魄”的文化密码已然揭开,我们知道,滇缅盛产名贵“血珀”,此“琥珀”以颜色似殷红血色而得名,当缅甸“血珀”传入中土,方术之士附会于“虎之魂魄”,并记载于《名医别录》成为中药经典,此一说法应是班固《汉书》“虎魄”的最早解说,两相印证,若合符节。于是,“琥珀”祛魅镇邪的民间风俗即由此而生,遂成为影响至今的“琥珀”文化习俗。笔者曾讨论“自郑玄注《尚书》和张揖注《汉书》后,‘三危’便逐步走上了‘中原化’‘本土化’的阐释历程”^③。“三危”也是在东汉时期开始走向意化历程,此与“琥珀”在两汉之际的意化过程完全一致。

前曾引陶弘景《本草经集注·虎魄》有关“琥珀”的形成过程,“山中宰相”陶弘景深得梁武帝恩遇,为名倾一时的医药家、炼丹家、文学家,同时也是道教茅山派代表人物。他曾整理《神农本草经》,增收魏晋名医新药,总成《本草经集注》。陶弘景博闻多识,他对“虎魄”“定魂魄,杀精魅邪鬼”的说法毫无异议,其《本草经集注·序录》有陶氏“慈石引针,虎魄拾芥”^④语,表明道教学者陶弘景意识深层对“虎魄”的某种肯定。

综上所述,《名医别录》以本土方士的身份对《汉书》意化的“虎魄”进行了完美解说,此乃根据缅甸“血珀”的自然属性有意附会之。这不仅反映外来语词逐渐汉化的历史演变过程,同时更重要的是,本土士人以自身的知识文化系统为外来事物烙上时代意识并赋予本土文化期许,“由于不同时代的学者受到各自时代知识储备度、思维方式、观念结构、意识形态以及他们所身处的社会权威话语模式的影响,由此而导致人们主观上对于古代典籍及其内容的不同认识与评价,乃至对于同一个概念、名词、称谓,在不同的历史时段可能都会得出完全不同的理解。归根结底,这便是一种人类历史宏观地演进变化着的历史意识,即对于人类演进着的观念意识本身意识演变状态。这种历史意识与人类理解和阐释世界的根本方式有着深刻关联。借用西方当代阐释学的观点,世界、历史与文献的存在首先是,而且也只能是在人类的‘认识’与‘理解’中的存在”^⑤。

四 从“琥珀”到“虎珀”:由音到意的中间变体

西晋陈寿《三国志·魏书·乌丸鲜卑东夷传》裴松之注引《魏略·西戎传》也有“琥珀”的身影:

大秦多金、银、铜、铁、铅、锡、神龟、白马、朱鬣、骇鸡犀、瑇瑁、玄熊、赤螭、辟毒鼠、大贝、车渠、玛瑙、南金、翠爵、羽翮、象牙、符采玉、明月珠、夜光珠、真白珠、虎珀、珊瑚、赤白黑绿黄青绀缥红紫十种流离、璆琳、琅玕、水精。^⑥

《魏略》为曹魏时期鱼豢私撰,此记与《后汉书·西域传》大致相同,仅易《后汉书》“虎魄”为“虎珀”。“虎珀”即“琥珀”的同音异写,这一记写方式与同时代西晋左思《三都赋·蜀都赋》中“虎珀”相同:

其间则有虎珀丹青,江珠瑕英。金沙银砾,符采彪炳,晖丽灼烁。^⑦

① 司马彪撰、刘昭注补《后汉书志》,中华书局1965年版,第3513—3514页。

② 司马彪撰、刘昭注补《后汉书志》,第3514页。

③ 汤洪、黄关蓉《历代注疏对〈楚辞〉地名解说的讹变——以“三危”为例》,《社会科学研究》2013年第5期,第184页。

④ 陶弘景编《本草经集注》,第93页。

⑤ 汤洪、黄关蓉《历代注疏对〈楚辞〉地名解说的讹变——以“三危”为例》,《社会科学研究》2013年第5期,第184页。

⑥ 陈寿《三国志》,中华书局1959年版,第861页。

⑦ 萧统编《文选》,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版,第182页。

但是,左思所言“虎珀”与《魏略》所记“虎珀”虽为同物,但产地却相隔遥远。如果我们承认左思的都城大赋是依史实而作,那么广义的蜀地即有琥珀出产,但是,这琥珀具体产自哪里,左思并没有明确说明,徒令读者兴叹。

从“琥珀”到“虎珀”,变玉石之“琥”为猛兽之“虎”,反映“琥珀”语词由声转义的中间变体。在“虎珀”语词阶段,据字形已经可以联想到虎虎生威之动物,但“珀”完全为汉代新造汉字,尚不能引起人们更多意解。需待“虎魄”出现,此一意化转变才算完成。“虎珀”更接近译音的“琥珀”,而“琥珀”在西汉陆贾《新语》中即已出现;揆之事理,“虎珀”的出现应早于带有浓重译意色彩的“虎魄”,可惜西汉文献不载,现最早见于晋代文献,徒留遗憾。我们推测,身处三国时期的鱼豢时代,“虎珀”与“虎魄”尚同时俱在,只不过鱼豢《魏略》选择了“虎珀”。

五 从“虎魄”到“兽魄”:一而再再而三的衍变

《隋书·波斯传》也记“琥珀”,但记写为“兽魄”:

波斯国……土多良马、大驴、师子、白象、大鸟卵、真珠、颇黎、兽魄、珊瑚、琉璃、码瑙、水精、瑟瑟……波斯每遣使贡献……炆帝遣云骑尉李昱使通波斯,寻遣使随昱贡方物。^①

波斯,汉时称安息,隋唐为萨珊波斯,地域大致即今伊朗,疆域东至印度河及葱岭,西临巴尔干半岛与地中海。《隋书》所记波斯与《汉书》鬲宾和《后汉书》大秦所记物产基本相似,所不同者,《汉书》、《后汉书》为“虎魄”,而《隋书》为“兽魄”。因而“兽魄”即“琥珀”又一别名无疑。

从“琥珀”到“虎魄”,再到“兽魄”,已经三转,迭换更变,足多趣味。《隋书》将特指之“虎”泛化为“兽”之总称,此一转义,或为域外“琥珀”之“虫珀”的大量引入后造成的认识变化。我们知道,由于魏晋六朝谈玄风尚、审美情趣以及道教持续发展,中原士人崇尚“琥珀”的热情一路高涨,从而促使“琥珀”的不断引入和制作。前引《南齐书》东昏侯为其宠妃潘氏高价置买“虎魄钏”也是显例。“虫珀”因奇异而备受珍爱,密闭在松脂中有蚂蚁、甲虫、瓢虫、蝎子、蜜蜂、蝴蝶、蜈蚣、金龟子、蝉、螃蟹、螳螂、蜘蛛等,不一而足。由于早先从西域诸国引入“琥珀”多为透明化石,因而起始阶段慢慢意化为“虎魄”,后来,随缅甸“虫珀”以及其他地区“虫珀”的大量引入,人们的认识不断发生变化,“虫珀”里密闭的并不是“虎”,而是形形色色各种各样的飞虫和爬行动物,根据大量眼见的“琥珀”实物,隋唐博达之士遂变“虎魄”为“兽魄”,这亦是水到渠成的顺势之举。

六 育沛、遗玉、顿牟、江珠:琥珀别称辨析

《山海经·南山经》载有“育沛”:

其首曰招摇之山,临于西海之上……丽麋之水出焉,而西流注于海,其中多育沛,佩之无瘕疾。^②

章鸿钊《石雅·琥珀》认为“育沛与琥珀音相近”^③,从而认定“育沛”为“琥珀”之异名。如果章氏所言不差,那么《山海经》应为中国最早记录“琥珀”的文献典籍。章鸿钊为近代颇有影响的地质学家,其说法影响巨大,几成后世定论。动物学家郭郛《山海经注证》也认同章鸿钊此说^④。但是,博学多识、精于古文奇字的郭璞注《山海经》面对“育沛”也只能云“未详”^⑤,袁珂校注《山海经》面对“育沛”也未能有任何发明,因此,认为《南山经》“育沛”与“琥珀”声音相近的说法实多牵强,“育沛”为“琥珀”的推论无疑因缺乏文献依据而多是猜测之词。

《山海经·海外北经》载有“遗玉”:

平丘在三桑东,爰有遗玉、青鸟、视肉、杨柳、干柎、甘华,百果所生。^⑥

旧注《山海经》最早为晋人道教徒郭璞,郭璞云:“遗玉,玉石。”^⑦郭璞博学多识,曾为《尔雅》、《方言》作

①魏徵、令狐德棻《隋书》,中华书局1973年版,第1856—1857页。

②袁珂校注《山海经校注》(增补修订本),巴蜀书社1993年版,第1页。

③章鸿钊《石雅·宝石说》,第61页。

④郭郛《山海经注证》,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18页。

⑤袁珂校注《山海经校注》(增补修订本),第2页。

⑥袁珂校注《山海经校注》(增补修订本),第292页。

⑦袁珂校注《山海经校注》(增补修订本),第292页。

注,为一时训诂大家,他不可能不闻魏晋崇尚有加、风行一时的“琥珀”珍玩。但是,清人郝懿行《山海经笺疏》则云:

吴氏云:“遗玉即璽玉,琥珀千年为璽。《字书》云:‘璽,遗玉也。’”吴氏之说,据《本草》旧注,未审是否。璽,黑玉也。《说文》无此字。^①

郝懿行所言吴氏为吴任臣,曾著《山海经广注》,郝氏所引即为是书。然遍检典籍,吴任臣所谓“琥珀千年为璽”的说法似乎并无文献依据。《字书》即南宋李从周《字通》。随着“琥珀”品种的日益繁多,世人专门造字“璽”以表示黑色的“琥珀”,此即《字书》所记“璽”。但《说文解字》并无“璽”。考李时珍《本草纲目·木部·璽》有“璽珀,璽是众珀之长,故号璽珀。时珍曰:亦作璽,其色黧黑,故名”^②之语,此处记载十分清楚,“璽”为“璽珀”之专名,“璽珀”就是黑色的“琥珀”。李时珍不过是对后世晚出之“璽”字的字义解释,他丝毫没有提及《山海经》“遗玉”,更无“遗玉”即是“琥珀”之论。因此,吴任臣杂糅《字书》“璽,遗玉”的说法以及李时珍“璽即琥珀之黑色者”的解释而牵强附会于《山海经》“遗玉”之上,转生臆测之词,不足为信。何况郝懿行对是说也阙疑不论,直言“未审是否”。因此,“遗玉”为“琥珀”之别称亦属误解附会所致。

东汉王充《论衡·乱龙》载有“顿牟”:

顿牟掇芥,磁石引针,皆以其真是,不假他类。^③

“顿牟”为何物,历来聚讼纷纭,莫衷一是。陶弘景《本草经集注·序录》有“虎啸风生,龙吟云起,慈石引针,虎魄拾芥”^④语,后世有关“顿牟”为“虎魄”的种种说法皆源自于此。但是,陶氏此语并未明确告知“虎魄”即是“顿牟”,陶弘景“虎魄拾芥”与王充“顿牟掇芥”还不能就此等量齐观,或许两物皆有吸附草芥的功能也未可知。宋朝李石《续博物志》卷九曾引陶弘景此语为“磁石引针,琥珀拾芥”^⑤。清人王筠《葇友臆说》探讨《论衡》此语谓:“又曰:顿牟掇芥,磁石引针。顿牟岂虎魄之异名邪?抑别自一物邪?”^⑥王筠为清道光年间语言学家,“顿牟”为“琥珀”之异名抑或别是一物,王筠亦未可断论。

近代著名古典文学研究大家刘盼遂《论衡集解》解“顿牟”句时引录《葇友臆说》此语并提出思疑:“王筠《葇友臆说》云:‘顿牟岂虎魄之异名邪?抑别自一物邪?’是顿牟之为物,宜存区盖。”^⑦“区盖”语出《荀子·大略》,为疑而不明。由是,刘盼遂也没有确定“顿牟”即为“虎魄”。黄晖《论衡校释》释“顿牟”时,对王筠的疑惑和刘盼遂的质疑,又有新的论据:“《春秋考异邮》:承石取铁,玳瑁吸裙”^⑧,认为“顿牟”为“玳瑁”。此外,马怡《尹湾汉墓遣策札记》考释江苏连云港尹湾二号汉墓出土衣物上“顿牟簪”时,认为“玳瑁”与“顿牟”读音相近,“顿牟簪”应为“玳瑁簪”^⑨。据尹湾汉墓发掘报告,尹湾汉墓确出土有两件“玳瑁簪”实物,墓中并未见任何“琥珀”制品^⑩。综上所述,“顿牟”为“玳瑁”的同音异写于语音和文献皆更为合理。由此观之,学界将“顿牟”与“虎魄”两相牵连、糅合齐论的说法完全是子虚乌有。

西晋张华《博物志》载有“江珠”:

《神仙传》云:“松柏脂沦入地中,千年化为茯苓,茯苓千年化为琥珀。”琥珀一名江珠。今泰山出茯苓而无琥珀,益州永昌出琥珀而无茯苓。或云烧蜂巢所作。未详此二说。^⑪

《神仙传》为东晋道教学者葛洪所撰,《博物志》所引已不载今本《神仙传》。《神仙传》关于茯苓和“琥珀”形成的说法明显不符合今人认识,也与前论南朝梁陶弘景《本草经集注》关于“琥珀”形成过程的科学认识大

①袁珂校注《山海经校注》(增补修订本),第292页。

②李时珍《本草纲目》,人民卫生出版社1978年版,第2154页。

③黄晖《论衡校释》,中华书局1990年版,第695页。

④陶弘景编《本草经集注》(辑校本),第93页。

⑤李石《续博物志》,商务印书馆1936年版,第120页。

⑥王筠《葇友臆说》,商务印书馆1937年版,第15页。

⑦刘盼遂《论衡集解》,古籍出版社1957年版,第327页。

⑧黄晖《论衡校释》,第695页。

⑨马怡《尹湾汉墓遣策札记》,李学勤、谢桂华主编《简帛研究(2002—2003)》,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265—266页。

⑩连云港市博物馆《江苏东海县尹湾汉墓群发掘简报》,《文物》1996年第8期,第4—25页。

⑪张华《博物志》,商务印书馆1939年版,第44页。

相径庭。《神仙传》所言“琥珀一名江珠”的看法未见其他典籍称引,我们只能存而不论,留待后学。

七 结语

至此,我们对“琥珀”一语的来龙去脉以及流转衍变进行梳理总结。

“琥珀”名称的语源,已很难考证。章鸿钊《石雅·宝石说》据琥珀英文 Amber 和希腊语 harpax 的对音,认为琥珀一词的得名很可能是我国古代与外域之间中外交通关系引入的词汇^①。“汉语一词多形词语的历史来源恐怕大多为音译外来语词。在借用汉字表达外来语音的初始阶段,有极大的随意性,然后慢慢经过权威典籍的权威译法定型后,人们也就习惯遵照某种通行的写法,当这种通行的写法逐年累月、反反复复植入并沉淀于该文化系统的深层结构后,常人也就难于辨认它的真正历史渊源了”^②。

域外传来的琥珀至迟在汉代初年已经进入人们的生活,至魏晋时期,伴随魏晋清谈之风和道教的兴盛,琥珀曾受显贵热捧并被大量使用。今天所见“琥珀”以域外来物的身份第一次载录文献为西汉初年陆贾《新语》,《新语》所载“琥珀”或为陆贾出使南越地区所见实物的记录,陆贾始记“琥珀”纯为音译语词,“琥”借用先秦文字,“珀”则为新造汉字。《新语》之后,《汉书》将“琥珀”意化为“虎魄”,《后汉书》、《广雅》、《华阳国志》、《南齐书》等重要历史文典皆沿用这一本土化明显的意译词汇。魏晋医家《名医别录》以本土医士身份根据缅甸“血珀”的色红的自然属性为“琥珀”意变为“虎魄”进行了理据解说,从而附会为“虎死,精魄入地化为石”等各种中国民间说法。“虎魄”一经《汉书》和《名医别录》定型,遂影响甚巨。从译音“琥珀”到译意“虎魄”,其间尚有《魏略》“虎珀”的中间变体。“虎魄”经过一而再再而三的音意衍变,加之魏晋六朝外来“琥珀”的品种异常繁多,从而导致士人对“琥珀”成因、产地多有研究,特别是“虫珀”的大量引入,导致人们发生认识的裂变,“虎魄”遂凝固为《隋书》泛称意义上的“兽魄”。但是,经几千年语言使用实践和筛选,原初的“琥珀”终成为汉语的固定选择。此外,《山海经》所载“育沛”及“遗玉”为“琥珀”之别称的推断皆是猜测附会之论。《论衡》所载“顿牟”为“琥珀”的认识亦毫无根据。《神仙传》所载“江珠”为“琥珀”的说法亦是两可之论。由此,文献所记“琥珀”、“虎珀”、“虎魄”为同音异写的流行说法过于简单而片面,“育沛”、“遗玉”、“顿牟”为“琥珀”之别称的说法实属以讹传讹的不经之论,“江珠”为“琥珀”别名的说法则缺乏更详实文献而难成定论。

“琥珀”一语的辗转流变,看似是文字的书写异趣,亦符合音译外来词初译阶段同音异形的记写特点,但实际却隐藏着一段不为人知的外中文化接触适应、借鉴融合、吸收改造、互动变异的文化密码。外来物品“琥珀”以其亮丽异彩的外形深得古代中国人珍藏喜好,当原本自然界的松脂化石一遇汉代讖纬时代文化,经方士方术的增饰附会,汉人变译音“琥珀”为意象丰富的“虎魄”,遂根据依文附义的汉字特征敷衍出“老虎精魄”,随后自然附加趋吉避凶、镇宅安神的本土寓意。人们对传入文化的认识总是不断深入,随着“琥珀”制品传入中原的种类不断繁多,特别是“虫珀”等品种的引入,催生世人加深对“琥珀”成因、品种的研究,人们不断修正自身认识,并将新的认识表现于“琥珀”称名的书写符号上。这种一往一来、反反复复的交流互动,正深深反映了不同地域、不同文明背景之下文化吸收与变异的特殊现象。

[责任编辑:唐 普]

^①章鸿钊《石雅·宝石说》,第62页。

^②汤洪《屈辞域外地名与外来文化》,中华书局2016年版,第73页。